

2023 年度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

中心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筹集、预决算、支付和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编制会计和统计报表。

(三)负责执行宁德市基本医疗限价目录，组织实施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采购与结算，并对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使用、管理、配送进行监管。

(四)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异地住院费用核销、相关待遇核定等；承办公务员医疗补助、部分保健对象医疗待遇补助等业务。

(五)负责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及费用审核、结算。

(六)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与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的衔接协调及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的招投标和日常监管。

(七)负责统筹、协调、监管各县（市、区）管理部工作。

(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单位包括1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00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质效，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 做好医药机构年度清算工作及药械结算工作。
- (二) 加强医保服务便民化，营造优良的基层代办服务环境，切实提高医保基层经办服务水平。
- (三) 进一步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相关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元

单位：万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1.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17.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58.23	本年支出合计	5,517.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5.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6.18
总计	5,834.02	总计	5,834.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 258. 23	5, 097. 16					161. 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 88	416. 32					89. 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 36	21. 3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1. 36	21. 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 60	394. 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 50	26. 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 10	368. 10					
20808	抚恤	0. 36	0. 36					
2080801	死亡抚恤	0. 36	0. 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 56						89. 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 56						89. 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378. 28	4, 306. 77					71. 5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58.23	5,097.16					16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38	894.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7.81	71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8.02	148.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55	28.5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483.90	3,412.39					71.51
2101501	行政运行	23.10	23.1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7.51						57.51
2101550	事业运行	3,403.29	3,389.29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07	374.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07	37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07	37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5,517.83	4,444.54	1,07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82	415.90	110.9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36		21.3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1.36		2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54	41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0	26.5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4	389.04				
20808	抚恤	0.36	0.36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6		89.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6		8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00	3,654.63	96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71	90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7.81	71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48	155.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42	30.4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713.29	2,750.92	962.37			
2101501	行政运行	23.10	23.1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7.51		57.51			
2101550	事业运行	3,632.68	2,727.82	904.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01	37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01	37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01	374.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9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26	437.2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59.49	4,559.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4.01	374.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97.16	本年支出合计	5,370.76	5,370.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7.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3.59	113.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7.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 484. 35	总计	5, 484. 35	5, 484. 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70.76	4,444.54	92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26	415.90	21.3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36		21.3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1.36		2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54	41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0	2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4	389.04	
20808	抚恤	0.36	0.36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9.49	3,654.63	904.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71	90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7.81	71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48	155.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42	30.4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655.78	2,750.92	904.86
2101501	行政运行	23.10	23.1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50	事业运行	3,632.68	2,727.82	904.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01	37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01	37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01	374.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4.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9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14.54	30201	办公费	24.1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78.29	30202	印刷费	10.21	310	资本性支出	34.19
30103	奖金	1,166.4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90
30107	绩效工资	276.01	30205	水费	0.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04	30206	电费	0.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7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2	30211	差旅费	14.0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4.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13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45	30215	会议费	4.5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7.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8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0.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751.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4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145.38	公用经费合计	299.16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8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1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5834.02 万元，支出总计 5834.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5.3 万元，降低 3.08%。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我单位部分事业编制人员调入市医保稽核与信息中心，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5258.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0.23 万元，降低 5.5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97.1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61.07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5517.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2.23 万元，降低 2.1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444.5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145.38 万元，公用支出 299.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73.2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484.35万元， 支出总计5484.35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446.32万元，降低7.53%，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我单位部分事业编制人员调入市医保稽核与信息中心，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70.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2.12 万元，降低 4.6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16-引进人才费用 21.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用于市级人才医疗费补助和高级职称专业人才奖励。

(二)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0.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 万元，增长 3.9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缴交基数上调，缴交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增加。

(三)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8.75 万元，降低 87.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退休

人员生活补贴在事业运行功能科目中列支。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89.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55.17万元，增长66.3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缴交基数上调，缴交养老保险费用增加。

(五)2080801-死亡抚恤0.3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8.53万元，降低98.75%。主要是上年有退休人员及在职人员逝世发放死亡抚恤等，本年无，本年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717.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17.81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新增参照享受二级保健对象医疗补助费用支出。

(七)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55.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8.35万元，增长32.74%。主要是新增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及中小学特级老师医疗补助费用支出。

(八)2101501-行政运行23.1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用于发放在职人员未休年休假报酬。

(九)2101550-事业运行3632.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03.94万元，降低19.93%。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我单位部分事业编制人员调入市医保稽核与信息中心，导致人员

经费支出减少。

(十) 2210201-住房公积金374.0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5.93万元，增长7.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缴交基数上调，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44.54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4145.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299.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

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4.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28%; 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5.47%。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全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全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全年均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28%；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15.47%。主要是我中心加大了基金监管稽核力度，我中心及省医保多次组织人员到各县市开展稽核工作，造成各管理部公务接待费增加。累计接待 112 批次、86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2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10689.1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注：如该年度本单位无单位自评项目，无需公开空表，仅需简要说明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9.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9.1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本单位为

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机构改革后，单位性质为参公事业单位。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9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9.00	309.00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9.00	30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有效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资金	≤309 万元	30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为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5%	91	5	5	

	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geq 80\%$	91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205.00	29205.00	2920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205.00	29205.00	29205.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 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 2: 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 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 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 3: 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补助金额	≤29205 万元	29205	3	3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90 元	678	3	3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	≤355 元	35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刷卡看病就医结算方便程度, 持社保卡就医刷卡率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算, 异地就医刷卡率	≥75%	9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户满意度	≥8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1.93 倍	1.93	3	3		

		参保人数	≥ 281 万人	270.17	3	2.88	一、(1)我市人口净流出。我市外流人口近 41 万人，根据宁德市统计局数据，2022 年我市人口呈负增长，扩面工作后劲不足。(2)我市龙头企业裁员数量较大，员工及其家属、子女返乡或是外出务工，改为异地参保。(3)允许居住地参保和大学生原则上在学籍地参保政策造成选择性参保，人群大量外流。二、改进措施：将继续加强扩大参保宣传动员力度，让群众从被动参保转向主动参保。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3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9个	9	4	4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4	4	
总分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本级2022年度城乡医疗救助基金兜底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48	6.4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48	6.48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本级 2022 年度城乡医疗救助基金兜底保障资金项目资金	≤ 6.48 万元	6.4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leq 25\%$	16.6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geq 85\%$	91	5	5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geq 80\%$	91	5	5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390.00	2390.00	2366.75	10	99.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90.00	2390.00	2366.75	—	99.0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金额	≤2390 万元	2366.7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5%	91	5	5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80%	91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70%	77.92	6	6	

	质量指标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60%	72.74	6	6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结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4.00	21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4.00	214.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 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 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算 2023 年城 乡居民基本医疗 保险省级财政补 助资金	≤ 214 万元	214	3	3	
			各级财政实际补 助标准	≤ 690 元	678	3	3	
			参保人员个人实 际人均缴费金额	≤ 355 元	350	4	4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刷卡看病就医结 算方便程度, 持社 保卡就医刷卡率	$\geq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 算, 异地就医刷卡 率	$\geq 75\%$	91.9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参保户满意度	$\geq 80\%$	91	10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财政补助与个人 缴费比值	≥ 1.93 倍	1.93	3	3	
			参保人数	≥ 269 万人	270.17	3	3	
		质量指 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 基数计算的基本 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 基数计算的基本 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3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9个	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4	4	
总分				9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人才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经市委人才工作小组认定的宁德市“天湖人才”一类和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参照享受二级医疗保健待遇，待遇补助顺序按原政策执行，超出的部分从市人才专项经费项目资金中列支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已列支的参照享受二级医疗保健待遇费用补助的金额	≤200000 元	20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本市人才吸引力的影响(高层次人才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2.09	15	15	
			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定点医疗机构即时刷卡率	≥90%	99.5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参照享受二级医疗保健待遇的宁德市“天湖人才”的累计人数	≥20 人	37	7	7	
			已参照享受二级医疗保健待遇的宁德市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的累计人数	≥17 人	26	7	7	

		宁德市“天湖人才”一类符合医疗保健规定的医疗费用由市医保中心与定点医疗机构统一结算的次数	≥20 次	299	7	7	
		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符合医疗保健规定的医疗费用由市医保中心与定点医疗机构统一结算的次数	≥17 次	331	7	7	
		质量指标	发放人员符合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个月	12	6	6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315	263315	262162.26	10	99.5622201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建立覆盖城乡全体居民的医疗保障体系，实现基本医保政策一体化，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269 万人	270.17	3	3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1.91 倍	1.93	3	0	因个人缴费收入中资助参保缴费收入未及时到账，导致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偏高
			城乡居民个人缴费金额	≥350 元	350	3	3	
			城乡居民基金次均住院支出比增	≤10%	-1.32	3	3	
			普通门诊人次	≥300 万人次	396.34	3	3	
			特殊门诊人次	≥260 万人次	304.24	3	3	
	质量指标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3	3	3	

标 准	城乡居民医保基 金收入比增(%)	$\geq 5\%$	1.89	3	1.13	①人口负增长，人 口外流数量大② 允许居住地参保 政策和大学生原 则上学籍地参保 政策加剧了我市 优质人群外流，城 乡居民医保个人 缴费金额逐年提 高致参保意愿下 降③因国内国际 战略布局调整，订 单减少等原因，我 市今年龙头企业 裁员人数较多，被 裁员工和家属大 量返乡参保，致基 本医保参保人数 流失。
	基金预算支出执 行率(%)	$\geq 95\%$	99.56	3	3	
	基金预决算编制 及时率(%)	$\geq 100\%$	100	3	3	
	县级公立综合医 院和县级公立中 医院按病种付费 的出院人数占总 出院人数的比例 (%)	$\geq 95\%$	99.82	2	2	0
	贫困人口医保参 保率	$\geq 100\%$	100	2	2	0
	时效指 标	基金预算收入完 成率	$\geq 95\%$	96.76	3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总收入	≥ 290344 万元	278852	10	9.6	①人口负增长，人口外流数量大②允许居住地参保政策和大学生原则上学籍地参保政策加剧了我市优质人群外流，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金额逐年提高致参保意愿下降③因国内国际战略布局调整，订单减少等原因，我市今年龙头企业裁员人数较多，被裁员工和家属大量返乡参保，致基本医保参保人数流失。
	经济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个人负担率	$\leq 50\%$	46.36	4	4	0	
			$\geq 1\%$	1.3	4	4	0	
		降低大病保险起付线	≤ 15730 元	15730	4	4	0	
		统筹区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geq 95\%$	97.62	4	4	0	
		门诊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geq 95\%$	99.93	3	3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个月)	≥ 6 个月	7.79	4	4	0	
		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 0 万元	170173	4	4	0	
		安全监测分析	≥ 4 次	4	3	3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0
总分				91.7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财政补助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662.00	46662.00	44420.75	10	95.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662.00	46662.00	44420.75	—	95.2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 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补助金额	≤142300 万元	137858	2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金额	≤46662 万元	44420.75	2	2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90 元	678	3	3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	≤355 元	350	3	3

		刷卡看病就医结算方便程度,持社保卡就医刷卡率	$\geq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算,异地就医刷卡率	$\geq 75\%$	9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80\%$	91	10	10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 1.93 倍	1.93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281 万人	270.17	3	2.88
							一、(1)我市人口净流出。我市外流人口近 41 万人,根据宁德市统计局数据,2022 年我市人口呈负增长,扩面工作后劲不足。(2)我市龙头企业裁员数量较大,员工及其家属、子女返乡或是外出务工,改为异地参保。(3)允许居住地参保和大学生原则上在学籍地参保政策造成选择性参保,人群大量外流。二、改进措施:将继续加强扩大参保宣传动员力度,让群众从被动参保转向主动参保。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geq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geq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 3 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 9 个	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96.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76.00	87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76.00	876.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 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	≤355 元	350	4	4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90 元	678	3	3
			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金额	≤876 万元	876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刷卡看病就医结算方便程度，持社保卡就医刷卡率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算，异地就医刷卡率	≥75%	9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户满意度	≥8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1.93 倍	1.93	3	3

		参保人数	≥ 281 万人	270.17	3	2.88	一、(1)我市人口净流出。我市外流人口近 41 万人，根据宁德市统计局数据，2022 年我市人口呈负增长，扩面工作后劲不足。(2)我市龙头企业裁员数量较大，员工及其家属、子女返乡或是外出务工，改为异地参保。(3)允许居住地参保和大学生原则上在学籍地参保政策造成选择性参保，人群大量外流。二、改进措施：将继续加强扩大参保宣传动员力度，让群众从被动参保转向主动参保。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3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9个	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4	4	
总分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算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173.00	817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173.00	8173.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目标 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 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	≤355 元	350	4	4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90 元	678	3	3	
			预算算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金额	≤8173 万元	8173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刷卡看病就医结算方便程度，持社保卡就医刷卡率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算，异地就医刷卡率	≥75%	9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户满意度	≥8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1.93 倍	1.93	3	3	
			参保人数	≥269 万人	270.17	3	3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3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9个	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4	4	
总分				9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下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33.70	1533.70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33.70	1533.7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1年下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资金总额	≤1533.7 万元	1533.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接种人员疫苗费用个人负担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射剂次	≥387 万人次	387.75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个月	12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省级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50	39.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9.50	39.5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总额	≤39.5 万元	3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接种人员疫苗费用个人负担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上半年注射剂次	≥130 万人次	136.02	10	10	10	
		2023年上半年注射剂次	≥3 万人次	3.38	1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个月	12	1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财政补助
------	-----------------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9.00	140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9.00	1409.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财政补助支出总额	≤1409 万元	140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种人员疫苗费用个人负担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射剂次	≥387 万人次	387.75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 个月	12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职工医保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547	214151.68	214151.6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保障职工的基本医疗需求。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46.8万人	49.73	4	4	
		供养比		≥3倍	3.68	4	4	
		城镇职工基金次均住院支出比增		≤10%	-3.61	4	4	
		特殊门诊人次		≥70万人次	77.22	3	3	
	产出指标	住院人次		≥8万人次	10.23	3	3	
		重复参保人数		=0人	0	4	4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征缴收入比增(%)		≥5%	17	3	3	
		基金保值增值(优惠利率执行率)		=100%	100	3	3	
		基金预决算编制及时率(%)		=100%	100	3	3	
	基金预算支出执行率(%)		≥95%	117.31	3	3	3	

		县级公立综合医院和县级公立中医院按病种付费的出院人数占总出院人数的比例(%)	$\geq 95\%$	99.86	3	3	
	时效指标	基金预算收入完成率	$\geq 95\%$	110.6	3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镇职工医保基金总收入	≥ 275655 万元	304866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个人负担率	$\leq 35\%$	24.44	6	6	
		统筹区域内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比增(%)	$\geq 1\%$	2.37	6	6	
		住院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geq 95\%$	98.49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筹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个月)	≥ 6 个月	28.73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1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76.00	2776.00	2776.00	10	100.00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76.00	2776.00	2776.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有效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省级补助资金金额	≤2776 万元	277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5%	91	5	5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80%	91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50	39.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9.50	39.5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保障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总额	≤39.5 万元	3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种人员疫苗费用个人负担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上半年注射剂次	≥130万人次	136.02	10	10	
			2023年上半年注射剂次	≥3万人次	3.38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1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基金出险县级财政兜底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07.18	3907.1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907.18	3907.18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有效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2 年城乡医疗救助基金出险县级财政兜底资金项目资金金额	≤3907.18 万元	3907.1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5%	91	5	5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80%	91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服务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3.70	93.70	0.00	1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70	93.7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在定点医疗机构设立医保服务站，用于“医保政策咨询、提供医保服务、落实医保政策”，更好为参保人员服务。				已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服务站运行经费支出	≤93.7 万元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保人员政策咨询一趟不用跑，最多跑一趟办结率	≥95%	98.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7.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养服务站服务人员数	≥21 个	23	5	5	
			提供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咨询次数	≥2.6 万人次	11.85	5	5	
			提供城镇职工医保政策咨询次数	≥1.2 万人次	5.89	5	5	
			提供职工生育政策咨询及服务人次	≥1.5 万人次	1.52	5	5	
			办理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人次	≥2750 人次	39015	5	5	
		质量指标	办理异地转诊人员备案人次	≥190 人次	432	5	5	
	时效指标	设立医保服务站定点医疗机构数	≤19 个	19	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	12	5	5	5	

总分	9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8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83.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 目标 2: 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 目标 3: 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 目标 4: 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追加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下拨金额	≤1783 万元	178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脱贫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为	=100%	100	15	15
			救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85%	91	5	5

	度指标	救助对象就医结算便捷满意度	$\geq 80\%$	91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390.00	99390.00	9939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390.00	99390.00	99390.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进一步巩固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目标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分别采取降低城镇职工医保起付线、扩大门诊特殊病种数量、增加医保报销比例、提高医保封顶线等办法,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目标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已完成年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金额	≤99390 万元	99390	3	3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690 元	678	3	3	
			参保居民个人实际缴费标准	≤355 元	35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刷卡看病就医结算方便程度,持社保卡就医刷卡率	≥80%	99.51	15	15	
			畅通医保异地结算,异地就医刷卡率	≥75%	91.9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户满意度	≥8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补助与个人缴费比值	≥1.93 倍	1.93	3	3	

		参保人数	≥ 281 万人	270.17	3	2.88	一、(1)我市人口净流出。我市外流人口近 41 万人，根据宁德市统计局数据，2022 年我市人口呈负增长，扩面工作后劲不足。(2)我市龙头企业裁员数量较大，员工及其家属、子女返乡或是外出务工，改为异地参保。(3)允许居住地参保和大学生原则上在学籍地参保政策造成选择性参保，人群大量外流。二、改进措施：将继续加强扩大参保宣传动员力度，让群众从被动参保转向主动参保。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90.05	4	4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geq 90\%$	101.36	4	4		
	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4	4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	67.71	3	2.9	我市常年转外就医比例居高不下，转外报销比例比市内报销比例低，导致全市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低。2023年下半年我市已陆续出台相关居民住院待遇调整政策。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0%	73.14	3	3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3个月	7.79	4	4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县（市、区）个数	≥9个	9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4	4	
总分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健康扶贫补充保险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00	2500.00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00.00	25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为脱贫人口给予补充性医疗保障的特殊政策，目的是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机制，织密相互融合，互为补充的多层次医疗保障网，使困难患者得到及时有效救治，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大幅减轻，最大程度遏制和防止脱贫人口就医困难等突出问题。				缓解救助对象就医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2500 万元	2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贫困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健康医疗补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人负担部分补助比例	≥40%	69.02	7	7	
			提高脱贫人口基本医保报销比例	≥5%	26.08	7	7	
			提高脱贫人口大病保险报销比例	≥5%	26.37	7	7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7	7	7	
		个人负担部分补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6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高级职称专业人才专项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6	1.3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6	1.36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宁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德市财政局关于实施高级职称专业人才专项奖励资金工作的通知》(宁人社〔2019〕222号)、《宁德市财政局 宁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山区高级职称专业人才专项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社〔2018〕13号)等文件精神,向本部门事业单位已聘在编在岗且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的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发放专项奖励金,确保该项工作落实到位。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专技七级人员每人每月发放专项奖励标准	≤368 元/人/月	368	3	3
			事业单位专技六级人员每人每月发放专项奖励标准	≤397 元/人/月	397	3	3
			高级职称专业人才专项奖励资金总额	≤13596 元	13596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留存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部门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部门副高级职称以上专业技术人才数量	≥3人	3	8	8	
		本部门事业单位专技七级人员数量	≥2人	2	8	8	
		本部门事业单位专技六级人员数量	≥1人	1	8	8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质符合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个月	12	8	8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9.00	4599.00	459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9.00	4599.00	4599.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目标 1：对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资助；目标 2：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60% 和 70%；目标 3：持续实施一次性定额、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目标 4：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中央财政城乡医 疗救助补助资金 金额	≤4599 万元	4599	10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 体系的影响(脱贫 人口医疗费用个 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医疗 救助对象政策覆 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 意度指 标	救助对象政策满 意度	≥85%	91	5	5	
			救助对象就医结 算便捷满意度	≥80%	91	5	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对第一、第二类救 助对象参加城乡 居民医保个人缴 费的补助比例	=100%	100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 第一类救助对象 住院医疗费用政 策范围内救助比 例	≥90%	94.81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二类救助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70\%$	77.92	6	6	
		年度救助限额内第一、二类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	$\geq 60\%$	72.74	6	6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健康扶贫补充保险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2500.00	2500.00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	2500.00	25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为脱贫人口给予补充性医疗保障的特殊政策，目的是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机制，织密相互融合，互为补充的多层次医疗保障网，使困难患者得到及时有效救治，个人负担的医疗费用大幅减轻，最大程度遏制和防止脱贫人口就医困难等突出问题。				很大程度缓解其医疗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健康医疗补充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2500 万元	2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脱贫人口医疗费用个人负担率)	≤25%	16.66	15	15			
			符合条件的健康医疗补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人负担部分补助比例	≥40%	69.02	7	7			
			提高脱贫人口基本医保报销比例	≥5%	26.08	7	7			
			提高脱贫人口大病保险报销比例	≥5%	26.37	7	7			
		质量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7	7			
			个人负担部分补助的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12 个月	12	6	6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52.72	852.72	843.33	10	98.9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2.72	852.72	843.33	—	98.9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所需经费予以保障,确保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具体事务性工作正常运行。			已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支出总额	≤852.72 万元	843.3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定点医疗机构即时刷卡率	≥90%	99.5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业务会议次数	≥2 次	4	4	4
			定点医疗机构医疗费用稽核次数	≥300 次	977	4	4
			全市打击骗保专项行动稽核次数	≥1 次	1	4	4

	开展业务宣传活 动场次	≥10 次	15	4	4	
		≥6 次	8	4	4	
		≥6 项	25	4	4	
		≥19 家	19	4	4	
	质量指 标	病案清单上传率	≥85%	99.64	4	4
		”一站式“结算 率	≥62%	82.69	4	4
	时效指 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	12	4	4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省级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9.00	1409.00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 款	0.00	1409.00	140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顺利进行			已完成年度目标				
绩效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指 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新冠疫苗及接种 费用省级财政补 助支出总额	≤ 1409 万元	1409	10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接种人员疫苗费 用个人负担率	$\leq 0\%$	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85\%$	91	10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注射剂次	≥ 387 万人次	387.75	20	20	
		质量指 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geq 100\%$	100	10	10	
		时效指 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个月	12	10	10	
总分					100			